

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5]16176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13年1月-2015年11月财务报表	3
2013年1月-2015年11月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5]16176号

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油设计”）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1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1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川油设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川油设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油设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1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月 30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9,343.03	2,409,293.64	1,488,341.33	五、(一)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0,475,434.89	32,721,783.66	4,047,078.20	五、(二)
预付款项	90,097.23	18,161.10	503,765.14	五、(三)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89,890.45	631,811.22	360,093.28	五、(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66,084,765.60	35,781,049.62	6,399,277.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525,802.95	17,035,800.37	19,001,139.06	五、(五)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00,993.37	453,073.42	509,888.02	五、(六)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2,497.74	266,017.85	58,716.94	五、(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59,294.06	17,754,891.64	19,569,744.02	
资产总计	82,644,059.66	53,535,941.26	25,969,021.97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旭雅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
限公司

金额单
位：元

项目	2015年11 月30日	2014年12 月31日	2013年12 月31日	附注编 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 0.00	8,000,000 .00	-	五、 (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拆入资金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117,805 .80	4,147,180 .00	440,000.0 0	五、 (九)
预收款项	138,000.0 3	-	-	五、 (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35,558.4 5	-	五、(十 一)
应交税费	9,598,454 .94	5,041,190 .05	842,756.0 5	五、(十 二)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951,150 .68	11,775,72 3.39	26,348,31 6.35	五、(十 三)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7,805,41	29,099,65	27,631,07	

	1.45	1.89	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7,805,41 1.45	29,099,65 1.89	27,631,07 2.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 .00	8,000,000 .00	3,000,000 .00	五、(十 四)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43,628 .94	1,643,628 .94	-	五、(十 五)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5,195,01 9.27	14,792,66 0.43	-4,662,05 0.43	五、(十 六)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38,64 8.21	24,436,28 9.37	-1,662,05 0.4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44,05 9.66	53,535,94 1.26	25,969,02 1.97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佳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旭雅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
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 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49,275,741.08	50,379,695.01	24,391,848.03	
其中：营业收入	49,275,741.08	50,379,695.01	24,391,848.03	五、(十七)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5,305,499.98	25,605,718.33	16,870,831.65	
其中：营业成本	14,824,991.63	15,390,317.71	9,439,799.31	五、(十七)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9,802.46	375,186.44	997,389.82	五、(十八)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6,812,483.92	8,199,331.04	6,206,339.59	五、(十九)
财务费用	805,022.71	102,298.53	-2,771.95	五、(二十)
资产减值损失	2,443,199.26	1,538,584.61	230,074.88	五、(二十一)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70,241.10	24,773,976.68	7,521,016.38	
加:营业外收入	100,537.96	155,548.39	44,000.00	五、(二十二)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90.13	188.78	6,095.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7.22	6,09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70,688.93	24,929,336.29	7,558,920.58	
减:所得税费用	3,668,330.09	3,830,996.49	1,911,377.05	五、(二十三)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02,358.84	21,098,339.80	5,647,543.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402,358.84	21,098,339.80	5,647,543.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旭雅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
限公司

金额单
位：元

项目	2015年 1-11月	2014年 度	2013年 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86,244.42	22,748,175.90	13,431,665.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4,943.04	18,804,431.69	2,257,192.90	五、（二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1,187.46	41,552,607.59	15,688,85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1,486.30	3,293,533.10	4,645,909.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57,474.87	10,495,772.59	8,701,37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1,071.95	3,491,292.07	1,131,77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1,840.44	31,262,924.18	2,558,996.55	五、(二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01,873.56	48,543,521.94	17,038,05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0,686.10	-6,990,914.35	-1,349,195.25	五、(二十五)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96,2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96,2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00.00	-96,2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8,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8,841.4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8,841.40	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9,264.51	103,133.34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8,841.40	-	2,280,57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8,105.91	103,133.34	2,280,57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0,735.49	7,896,866.66	-2,280,57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0,049.39	920,952.31	-3,726,015.85	五、（二十五）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409,293.64	1,488,341.33	5,214,357.18	五、（二十五）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9,343.03	2,409,293.64	1,488,341.33	五、（二十五）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旭雅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11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	-			-	-	-	-	1,643,628.	-	14,792,660	24,436,289

	00								94		.43	.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	-	1,643,628.94	-	14,792,660.43	24,436,289.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0,402,358.84	20,402,35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0,402,358.84	20,402,358.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	-	1,643,628.94	-	35,195,019.27	44,838,648.21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
负责人：王佳宁

会计机构负责
人：张旭雅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
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 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4,662,050.43	-1,662,05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	-4,662,050.43	-1,662,050.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			-	-	-	1,643,628.94	-	19,454,710.86	26,098,33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1,098,339.80	21,098,33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			-	-	-	-	-	-	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			-	-	-	-	-	-	5,000,000.00	

	,000. 00											,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643,628.94	-	-1,643,628.9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643,628.94	-	-1,643,628.9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	-	1,643,628.94	-	14,792,660.43	24,436,289.37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
负责人：王佳宁

会计机构负责
人：张旭雅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川油工程技

金额单

项目	2013 年度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10,309,593.96	-7,309,59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	-10,309,593.96	-7,309,593.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647,543.53	5,647,54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5,647,543.53	5,647,54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4,662,050.43	-1,662,050.43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旭雅

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2015年11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名称：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余斌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北路三段26号1栋2单元14-17楼

2. 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自然人王健、薛峰、林晓东共同出资人民币300万元设立，其中王健出资人民币120万元、薛峰出资人民币120万元、林晓东出资人民币60万元。2009年7月9日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5100000001140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健	120.00	40%
薛峰	120.00	40%
林晓东	60.00	20%
<u>合计</u>	<u>300.00</u>	<u>100%</u>

(2) 2009年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王健将持有的40%股权转让给王佳宁，薛峰、林晓东分别将持有的40%、20%股权转让给李余斌。变更后李余斌持有60%股权，王佳宁持有40%股

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余斌	180.00	60%
王佳宁	120.00	40%
<u>合计</u>	<u>300.00</u>	<u>100%</u>

（3）2014年股权转让

2014年4月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王佳宁将持有的公司股权中30万股（占总股份的10%）以30万元转让给李余斌，变更后李余斌持股70%，王佳宁持股30%。

2014年9月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变更后，李余斌持有公司560万股，占股份70%，王佳宁持有公司240万股，占总股份30%。

2014年12月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李余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56万元股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7%）转让给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王佳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24万元股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3%）转让给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余斌	504.00	63%
王佳宁	216.00	27%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0.00	10%
<u>合计</u>	<u>800.00</u>	<u>100%</u>

3. 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工程勘察设计；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港口与隧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工程、冶炼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工程咨询。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

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六)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

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九）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应收账款余额在 300 万元以上，单笔其他应收款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公司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对于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

坏账准备。

公司对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款项，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预计损失率为零，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单独分析确定预计损失率。

（十）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和消耗性物料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份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及分类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土地资产和其他。

2.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按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确定。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确定；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则按公允价值确定；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表：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工具	4	3	24.25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设备	5	3	19.40

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工作量、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进行调整，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的终止确认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本公司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工程建设过程中重大设备采购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工程设备的入账价值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未来付款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其中，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分摊的部分，计入相关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分摊的部分，计入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但不调整已经计提的折旧。

（十四）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和分类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无形资产，必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能够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寿命年限或者构成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按下述研究与开发中的规定确定；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则按公允价值确定。

3.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期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摊销；无

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法律规定年限、合同规定年限三者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法律、合同均未规定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进行调整，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4.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超过1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本公司对筹建期间内发生的开办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分类与确认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2.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包括本公司决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不论职工愿意与否，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以及本公司实施的内部退休计划。

(1) 辞退福利的确认原则：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 辞退福利的计量方法：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计划条款规定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工的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首先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再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工的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确认标准：对于分期或分阶段实施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自愿裁减建议，在每期或每阶段计划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将该期或该阶段计划中由提供辞退福利产生的预计负债予以确认，计入该部分计划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当期管理费用；对于符合规定的内退计划，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企业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十七）收入确认核算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提供劳务收入。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技术服务项目的里程碑进度比例确认。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当期发生的所有项目成本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与资产相关的和与收益相关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对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对政府补助相关文件中有明确规定处理方法的，按政府补助相关文件中规定的处理方法处理；对政府补助相关文件中没有规定处理方法的，按以下方法进行处理：

(1) 对于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对于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 所得税费用

1.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

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当计算缴纳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由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2. 企业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采用按年计算，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的缴纳方法。具体做法为：按照预缴期间的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计算预缴金额，季度终了后15日内预缴，年度终了后4个月内汇算清缴，多退少补。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工程设计服务收入	6%
营业税	工程设计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2014年11月14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川经信产业函[2014]1009号），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于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事项。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1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41,908.87	27,487.37
银行存款	4,987,434.16	2,381,806.27
<u>合计</u>	<u>5,029,343.03</u>	<u>2,409,293.64</u>

2. 截止至2015年11月30日货币资金不存在变现受限制的款项情况。

3. 截止至2015年11月30日无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类别	金额	2015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64,584,787.01	100.00	4,109,352.12	6.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64,584,787.01</u>	<u>100.00</u>	<u>4,109,352.12</u>	

(续)

类别	金额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34,443,982.80	100.00	1,722,199.14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34,443,982.80</u>	<u>100.00</u>	<u>1,722,199.14</u>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6,982,531.65	2,349,126.58	5.00
1-2年 (含2年)	17,602,255.36	1,760,225.54	10.00
<u>合计</u>	<u>64,584,787.01</u>	<u>4,109,352.12</u>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443,982.80	1,722,199.14	5.00
<u>合计</u>	<u>34,443,982.80</u>	<u>1,722,199.14</u>	

2.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37,432,734.11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57.96%,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2,385,896.43元。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比例(%)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097.23	100.00	18,161.10	100.00
<u>合计</u>	<u>90,097.23</u>	<u>100.00</u>	<u>18,161.10</u>	<u>100.00</u>

2. 截至2015年11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90,097.23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100.00%。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类别	金额	2015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597,189.95	100.00	107,299.50	17.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合计</u>	<u>597,189.95</u>	<u>100.00</u>	<u>107,299.50</u>	

(续)

类别	金额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
组合：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683,064.44	100.00	51,253.22	7.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合计</u>	<u>683,064.44</u>	<u>100.00</u>	<u>51,253.22</u>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92,989.95	14,649.50	5.00
1-2年 (含2年)			10.00
2-3年 (含3年)	300,050.00	90,015.00	30.00
3-4年 (含4年)	1,350.00	675.00	50.00
4-5年 (含5年)	2,800.00	1,960.00	70.00
<u>合计</u>	<u>597,189.95</u>	<u>107,299.50</u>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77,264.44	18,863.22	5.00
1-2年 (含2年)	300,050.00	30,005.00	10.00
2-3年 (含3年)	2,450.00	735.00	30.00
3-4年 (含4年)	3,300.00	1,650.00	50.00
<u>合计</u>	<u>683,064.44</u>	<u>51,253.22</u>	

3.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应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重庆气矿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6.75	5,000.00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西北气矿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16.75	30,000.00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东北气矿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16.75	30,000.00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	质量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16.75	30,000.00
重庆天伦凯达新能源燃气公司	质量保证金	90,000.00	1年以内	15.07	4,500.00
<u>合计</u>		<u>490,000.00</u>		<u>82.07</u>	<u>99,500.00</u>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固定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1月30日
	余额			余额
一、原价合计	<u>23,943,888.40</u>			<u>23,943,888.40</u>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820,732.00			20,820,732.00
运输工具	1,650,016.76			1,650,016.76
电子设备	633,979.64			633,979.64
办公设备	839,160.00			839,16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6,908,088.03</u>	<u>1,509,997.42</u>		<u>8,418,085.45</u>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56,713.86	1,195,593.74		5,652,307.60
运输工具	1,371,834.53	136,816.73		1,508,651.26
电子设备	561,882.28	31,741.03		593,623.31
办公设备	517,657.36	145,845.92		663,503.28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7,035,800.37</u>			<u>15,525,802.95</u>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364,018.14			15,168,424.40
运输工具	278,182.23			141,365.50
电子设备	72,097.36			40,356.33
办公设备	321,502.64			175,656.72

注1：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30日计提折旧额为1,509,997.42元，本期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注2：房屋建筑物包括成华区建设北路三段26号1栋2单元14层-17层以及地下车位21个，原值共计20,820,732.00元，截至2015年11月30日净值共计15,168,424.40元，用于光大银行1,200万元敞口授信借款之抵押。

（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1月30日
	余额			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599,300.00</u>			<u>599,300.00</u>
软件	599,300.00			599,3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146,226.58</u>	<u>52,080.05</u>		<u>198,306.63</u>
软件	146,226.58	52,080.05		198,306.63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453,073.42</u>			<u>400,993.37</u>
软件	453,073.42			400,993.37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16,651.62	632,497.74	1,773,452.36	266,017.85
<u>合计</u>	<u>4,216,651.62</u>	<u>632,497.74</u>	<u>1,773,452.36</u>	<u>266,017.85</u>

(八) 短期借款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8,000,000.00
<u>合计</u>	<u>12,000,000.00</u>	<u>8,000,000.00</u>

(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49,505.80	4,147,180.00
1-2年(含2年)	3,268,300.00	
<u>合计</u>	<u>8,117,805.80</u>	<u>4,147,180.00</u>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十)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8,000.03	
<u>合计</u>	<u>138,000.03</u>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11月 30日余额
短期薪酬	63,891.21	9,771,512.63	9,835,403.84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71,667.24	699,146.30	770,813.54	
<u>合计</u>	<u>135,558.45</u>	<u>10,470,658.93</u>	<u>10,606,217.38</u>	

1.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4年 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 11月30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78,004.17	8,678,004.17	
二、职工福利费		386,138.20	386,138.20	
三、社会保险费	28,338.52	281,658.95	309,997.47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460.24	244,440.12	268,900.36	-
2. 工伤保险费	1,939.14	18,125.79	20,064.93	-
3. 生育保险费	1,939.14	19,093.04	21,032.18	-
四、住房公积金	35,552.69	375,735.31	411,28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976.00	49,976.00	-
<u>合计</u>	<u>63,891.21</u>	<u>9,771,512.63</u>	<u>9,835,403.84</u>	-

2.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2015年1-11月缴费金额	2015年11月30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709,680.20	
失业养老保险	61,133.34	
<u>合计</u>	<u>770,813.54</u>	

(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5,749,153.82	2,274,754.98
2. 增值税	3,479,349.32	1,931,486.07
3. 土地使用税	-106,398.64	20,149.76
4. 房产税		542,792.5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144.73	135,899.57

税费项目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 教育费附加	174,389.10	97,071.12
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580.30	13,156.76
8. 其他	44,236.31	25,879.29
<u>合计</u>	<u>9,598,454.94</u>	<u>5,041,190.05</u>

(十三)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51,150.68	726,814.99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11,048,908.40
<u>合计</u>	<u>7,951,150.68</u>	<u>11,775,723.39</u>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附注六、5. 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

(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李余斌	1,800,000.00	60.00%			1,800,000.00	60.00%
王佳宁	1,200,000.00	40.00%			1,200,000.00	40.00%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u>合计</u>	<u>3,000,000.00</u>	<u>100.00%</u>			<u>3,000,000.00</u>	<u>100.00%</u>

(续)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李余斌	1,800,000.00	60.00%	3,240,000.00		5,040,000.00	63.00%
王佳宁	1,200,000.00	40.00%	960,000.00		2,160,000.00	27.00%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
<u>合计</u>	<u>3,000,000.00</u>	<u>100.00%</u>	<u>5,000,000.00</u>		<u>8,000,000.00</u>	<u>100.00%</u>

(续)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李余斌	5,040,000.00	63.00%			5,040,000.00	63.00%
王佳宁	2,160,000.00	27.00%			2,160,000.00	27.00%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			800,000.00	10.00%
<u>合计</u>	<u>8,000,000.00</u>	<u>100.00%</u>			<u>8,000,000.00</u>	<u>100.00%</u>

(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合计</u>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3,628.94		1,643,628.94
<u>合计</u>		<u>1,643,628.94</u>		<u>1,643,628.94</u>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1月30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3,628.94			1,643,628.94
<u>合计</u>	<u>1,643,628.94</u>			<u>1,643,628.94</u>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u>14,792,660.43</u>	<u>-4,662,050.43</u>	<u>-10,309,593.96</u>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92,660.43	-4,662,050.43	-10,309,593.9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u>20,402,358.84</u>	<u>21,098,339.80</u>	<u>5,647,543.53</u>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3,628.94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u>35,195,019.27</u>	<u>14,792,660.43</u>	<u>-4,662,050.43</u>

(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 1-1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9,275,741.08	50,379,695.01	24,391,848.03
<u>合计</u>	<u>49,275,741.08</u>	<u>50,379,695.01</u>	<u>24,391,848.03</u>
主营业务成本	14,824,991.63	15,390,317.71	9,439,799.31
<u>合计</u>	<u>14,824,991.63</u>	<u>15,390,317.71</u>	<u>9,439,799.31</u>

(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1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9,415.11	145.87	840,912.5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833.72	197,574.23	91,278.44	7%
教育费附加	79,214.45	84,674.68	39,119.3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46.15	56,449.78	26,079.55	2%
价调基金	34,493.03	36,341.88		0.07%
<u>合计</u>	<u>419,802.46</u>	<u>375,186.44</u>	<u>997,389.82</u>	

(十九)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1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社保等	2,761,509.74	3,270,016.52	1,300,796.19
房租物业费	242,720.91	242,614.59	150,581.35
折旧费	1,509,997.42	2,007,206.16	2,214,389.12
差旅费	190,322.00	626,604.10	660,859.10
交通费	250,859.34	248,167.32	404,411.22
通讯费	50,058.93	45,512.02	136,191.11
办公物耗	498,483.03	236,851.91	109,670.18
业务招待费	631,465.90	642,624.00	286,449.00
会议费		55,000.00	
咨询服务费等	176,876.33	401,104.30	15,070.75
税金	181,409.12	181,321.19	160,332.92
无形资产摊销	52,080.05	56,814.60	
其他	266,701.15	185,494.33	767,588.65
<u>合计</u>	<u>6,812,483.92</u>	<u>8,199,331.04</u>	<u>6,206,339.59</u>

(二十)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809,264.51	103,133.34	
减：利息收入	8,693.42	5,067.51	5,614.95
其他	4,451.62	4,232.70	2,843.00
<u>合计</u>	<u>805,022.71</u>	<u>102,298.53</u>	<u>-2,771.95</u>

(二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2,443,199.26	1,538,584.61	230,074.88
<u>合计</u>	<u>2,443,199.26</u>	<u>1,538,584.61</u>	<u>230,074.88</u>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年1-11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3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政府补助	97,000.00	97,000.00	145,885.00	145,885.00	44,000.00	44,000.00
2. 其他	3,537.96	3,537.96	9,663.39	9,663.39		
<u>合计</u>	<u>100,537.96</u>	<u>100,537.96</u>	<u>155,548.39</u>	<u>155,548.39</u>	<u>44,000.00</u>	<u>44,000.00</u>

注：政府补助系政府扶持奖励款。

(二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所得税费用	<u>3,668,330.09</u>	<u>3,830,996.49</u>	<u>1,911,377.05</u>
其中：当期所得税	4,034,809.98	4,038,297.40	166,258.27
递延所得税	-366,479.89	-207,300.91	1,745,118.78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润总额	24,070,688.93	24,929,336.29	7,558,920.5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10,603.34	3,739,400.44	1,889,730.15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不可抵扣的费用	57,726.75	91,596.05	21,646.9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668,330.09</u>	<u>3,830,996.49</u>	<u>1,911,377.05</u>

注：2014年11月14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川经信产业函[2014]1009号），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年所得税税率为25%。

（二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款	5,120,000.00	17,880,000.00	1,600,000.00
保证金	1,955,066.40	50,000.00	
利息收入	8,693.42	5,067.51	5,614.95
其他	221,183.22	869,364.18	651,577.95
<u>合计</u>	<u>7,304,943.04</u>	<u>18,804,431.69</u>	<u>2,257,192.9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款	16,955,808.40	26,080,000.00	
支付的期间费用	1,955,411.51	2,377,768.66	1,757,913.53
保证金	1,906,256.00	950,000.00	410,200.00
其他	684,364.53	1,855,155.52	390,883.02
<u>合计</u>	<u>21,501,840.44</u>	<u>31,262,924.18</u>	<u>2,558,996.55</u>

（二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0,402,358.84</u>	<u>21,098,339.80</u>	<u>5,647,543.53</u>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43,199.26	1,538,584.61	230,074.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9,997.42	1,964,906.27	2,133,412.85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52,080.05	56,814.60	56,81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22	6,095.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9,264.51	103,133.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479.89	-207,300.91	1,745,118.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26,865.85	-27,399,403.97	-5,056,176.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4,240.44	-4,146,175.31	-6,112,079.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410,686.10</u>	<u>-6,990,914.35</u>	<u>-1,349,195.25</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u>5,029,343.03</u>	<u>2,409,293.64</u>	<u>1,488,341.33</u>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9,293.64	1,488,341.33	5,214,357.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620,049.39</u>	<u>920,952.31</u>	<u>-3,726,015.85</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现金	<u>5,029,343.03</u>	<u>2,409,293.64</u>	<u>1,488,341.33</u>
其中：1. 库存现金	41,908.87	27,487.37	51,088.82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87,434.16	2,381,806.27	1,437,252.5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029,343.03</u>	<u>2,409,293.64</u>	<u>1,488,341.33</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无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余斌。

3. 本公司无子公司。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余斌	公司股东
王佳宁	公司股东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张俐	公司股东王佳宁的妻子
四川汇金世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李余斌任监事及持股 6.81%的公司
张萍	公司监事

5. 关联方往来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1月30日金额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其他应付款	张俐	2,500,000.00		7,0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萍	5,3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余斌		11,034,635.30	10,534,635.30
其他应付款	王佳宁		514,273.10	4,514,273.1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补充资料

1. 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22	-6,095.80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000.00	145,885.00	44,0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47.83	9,661.8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年1-1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00,447.83</u>	<u>155,359.61</u>	<u>37,904.20</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5,067.17	23,303.94	5,685.6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85,380.66</u>	<u>132,055.67</u>	<u>32,218.57</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85,380.66	132,055.67	32,218.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